

证券代码：605333

证券简称：沪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7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主要情况：

交易目的	<input type="checkbox"/> 获取投资收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套期保值（合约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商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外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期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	
交易品种	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品种仅限于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原材料，包括但不限于铜、铝等商品期货、期权合约；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品种主要为远期结售汇、外汇套期、利率互换、外汇期权、外汇掉期等，包括但不限于美元、欧元、港币等币种。	
交易金额	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单位：万元）	商品期货：不超过20,000 外汇：不超过1,000
	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单位：万元）	商品期货：不超过63,000 外汇：不超过10,000
资金来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有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借贷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	
交易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本事项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开展的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以下简称“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与实际经营业务相匹配，但在业务开展过程中仍可能面临基差及套保有效性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及资金风险、操作和技术风险、法律及政策风险、外汇业务预测

偏差风险等，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1、交易目的

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线束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生产经营与铜、铝等原材料金属价格波动具有较强关联性。铜、铝作为大宗商品，其价格易受宏观经济周期、市场需求、汇率波动等多重因素的影响，价格变化将直接影响公司采购成本、库存价值、订单毛利及经营稳定性。为减少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开展铜、铝等期货及衍生品交易，在确有风险管理需要且套期保值逻辑清晰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可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审慎运用期货、期权或其他组合工具进行风险管理，从而减少因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稳定采购成本、增强经营可预期性和财务稳健性。交易不以获取投资收益或进行方向性投机交易为目的，旨在进一步提升公司生产经营管理水平和抵御风险能力。

2、交易金额

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预计动用的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保证金等）不超过 20,000 万元人民币，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 63,000 万元人民币，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在授权有效期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

3、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4、交易方式

商品衍生品业务主要围绕金属铜、铝等与公司生产经营密切相关、市场工具相对成熟的原材料品种开展，交易工具包括境内场内标准化期货、期权合约以及与套期保值需求相匹配的场外商品衍生品工具，优先选择流动性较好、价格透明、风控机制健全的合约。场内交易场所主要为境内依法设立的期货交易所。结合公司原材料采购周期、数量安排、定价方式及风险管理需要，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拟适度开展场外商品衍生品交易。与场内标准化工具相比，场外商品衍生

品在期限、数量、结算方式等方面具有一定灵活性，能够与公司实际采购敞口形成更有针对性的匹配，并与场内交易形成补充。场外商品衍生品以结构简单、风险可识别、风险可承受的基础类产品为主，不涉及杠杆性高、结构复杂或嵌套安排较多的产品。交易对手方为具有相关业务资质、资信良好、履约能力较强的商业银行、期货公司风险管理子公司等金融机构或专业机构，不涉及关联方。公司及子公司商品衍生品业务不涉及境外商品衍生品交易。在涉及阶段性成品库存风险管理的情形下，公司及子公司将结合成品库存数量、单位成本构成以及铜、铝等主要原料耗用比例，测算相应主要原料价格风险敞口，并据此审慎确定套期保值工具及头寸规模。

5、交易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上述额度。

（二）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1、交易目的

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不利影响，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进一步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拟与银行等金融机构适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本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工具选择为与公司及子公司贸易背景、经营方式、经营周期等相适应的外汇交易品种与交易工具，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以获取投资收益为目的，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资金使用安排合理，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

2、交易金额

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不超过 1,000 万人民币（或等值其他币种），且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 10,000 万人民币（或等值其他币种）。

3、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4、交易方式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和资金管理要求，将选择具有相关业务经营资质的大型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互换、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等业务，保证交易的合法性和安全性。

5、交易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上述额度。

二、审议程序

2026 年 6 月 1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1、交易风险分析

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开展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主要是为了有效控制和减少公司生产所用的铜、铝等价格波动带来的影响，不以投机为目的，但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基差及套保有效性风险。公司采购成本和期货价格并非一一对应，现货采购时点、定价方式、库存周期与期货合约月份之间可能存在错配，导致套保无法实现完全对冲。尤其对于差别化产品、非标准原料以及以主要原料合约对阶段性成品库存进行风险管理的情形，风险映射关系可能弱于标准化品种。

（2）市场风险。当商品价格或汇率走势与公司建仓逻辑发生较大偏离时，可能导致衍生品端出现账面亏损。套期保值业务本质上锁定的是风险和成本区间，而非追求市场单边有利波动形成的超额收益。

（3）流动性及资金风险。期货交易实行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若市场波动较大，可能产生追加保证金需求；如合约流动性不足，还可能影响头寸调整效率，进而带来流动性风险。

(4) 操作和技术风险。期货和衍生品交易具有一定专业性和复杂性，如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审批、下单和复核，或者交易系统、通讯系统、风控系统发生异常，可能导致交易指令延迟、数据错误或风险控制失效。

(5) 法律及政策风险。有关法律法规、监管政策和交易规则发生重大变化，或者交易对手履约能力发生不利变化，可能导致相关合约无法正常执行，从而带来法律及合规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 明确业务边界，坚持套期保值导向。公司将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严格限定为风险管理工具。商品衍生品仅限于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产品或者所需原材料对应的品种，现阶段以金属铜、铝为主。

(2) 完善闭环管理机制。公司及子公司依据《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及相关配套细则，形成由业务部门提出敞口需求、财务或资金部门复核测算、管理层在授权范围内审批、执行人员下达交易指令、风控及财务人员独立复核、董事会办公室统筹信息披露的闭环管理机制。决策、执行、风控、会计、披露岗位相互分离、相互制衡。

(3) 严格控制规模、期限与匹配关系。公司及子公司将按照审议通过的额度严格控制交易规模，保证金、权利金和最高合约价值均不得超过授权上限。商品衍生品头寸规模原则上不得超过相应期间的实际采购或库存风险敞口。

(4) 加强资金、账户和交易对手管理。公司及子公司将设立专门交易账户和台账，严格执行资金划转审批流程，做好保证金预算和流动性安排。商品衍生品交易将选择资质良好、服务能力较强的期货公司。

(5) 强化日常监测、报告与应急处置。公司及子公司将建立盯市、跟踪、复盘和重大异常即时报告机制，持续跟踪现货敞口、衍生品持仓、保证金占用、浮动盈亏、基差变化和到期交割安排。对于超授权、超比例、重大浮亏、流动性异常、系统故障等情形，公司及子公司将及时启动应急处理程序，并按规定履行内部报告程序。

(二) 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1、风险分析

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有

效的原则，以规避汇率波动为目的，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交易，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跨境业务为基础，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汇率变化存在不确定性，若汇率走势与公司判断汇率波动方向发生大幅偏离，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支出的成本可能超过不进行外汇套期时的成本支出，从而造成公司损失。

（2）履约风险：在合约期限内合作金融机构出现倒闭、市场失灵等重大不可控风险情形或其他情形，导致公司合约到期时不能以合约价格交割原有外汇合约，即合约到期无法履约而带来的风险。

（3）政策风险：外汇市场法律法规等政策如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引起市场波动或无法交易，从而带来的风险。

（4）内部控制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不完善或操作人员操作不当而造成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及子公司基于规避风险为目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禁止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

（2）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形势变化，适时调整经营策略，最大限度地避免汇兑损失。

（3）为控制交易违约风险，公司及子公司仅与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规避可能产生的风险。

（4）公司制定了《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对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管理机构及其职责、审批权限、操作流程及风险控制等进行了明确规定。公司将严格按照制度的规定进行操作，保证制度有效执行，严格控制交易风险。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一）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是为了提高公司应对与主营业务直接相关的商品价格风险和汇率风险的能力，规避和降低因原材料和产成品价格波动给公司经营带来的不利风险，保障公司稳健经营。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资金使用安排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特此公告。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13 日